



任森科技

NEEQ : 835813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Rensen Agricultur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7年上半年，公司新增三项发明专利和一项外观设计专利，四项专利的连续取得有利于增强公司自主研发及创新能力，将为公司后续产品的研发及提高产品竞争力产生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公司主导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

2、2017年6月1日下午，来自阿塞拜疆、巴拿马、阿富汗、斯里兰卡、乌干达、赞比亚6个国家的32名学员来我公司交流考察，此次交流为日后友好合作奠定了基础。

3、2017年6月19日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民宗局领导专程来到公司进行百强企业授牌，公司获得了国家民委的认同，标志着企业的实力进一步加强。

4、2017年3月7日和6月1日，公司生产的林老头系列优质农产品，分别亮相日本、泰国展会，受到日本及泰国消费者的热烈追捧。

5、2017年7月5日上午，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总工会常务副主席李书平，副主席卢小兰、朱善政，长阳经济开发区工会主席李家兵一行莅临我公司，亲自为我公司颁发授予“湖北五一劳动奖状”，授牌“林也诗劳模创新工作室”，并对我公司的工会发展工作以及企业创新做出了高度评价与认可。

6、2017年12月公司收到由中国粮食行业协会颁发的“全国放心粮油示范工程示范加工企业”，此项证书的获得，是公司上下共同努力的结果，公司本着“生产、生活、生态、生命”的使命，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改善经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力争取得更大的进步，也是对公司后续发展的鼓励，对公司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8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任森科技	指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层	指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粉丝	指	淀粉的线状制品，按其外形有粗，细，圆，扁及片状等多种；按其主要用料又有豆类、薯类等不同种类；各地制作方法有异，因而其叫法也不尽相同，有的称其为粉丝，有的称其为粉条
有机肥料	指	农村中就地取材、就地积制的自然有机物肥料的总称。包括粪尿肥类、堆沤肥、秸秆类肥、绿肥类、土杂肥类、饼肥类、海肥类、腐殖酸类肥、农用废弃物类、沼气肥类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也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覃晓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覃晓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食品质量安全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加工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最终产品为粉丝系列、生粉、薯粉等日常消费食品类产品及精致淀粉、有机肥等。随着国家对食品卫生安全的日趋重视、社会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重中之重。国家也相继出台诸如《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产品质量法》、《“十三五”国家安全食品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用以规范食品加工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消费者利益。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者因为其他原因发生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公司不但会面临经销商或消费者索赔的风险，而且可能影响公司的声誉和市场形象，进而对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342000458，有效期三年。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复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但若因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利变化或公司在未来无法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将可能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导致公司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则对公司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存货水平较高引发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31,260,950.51 元、28,590,582.92 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8.87%、19.66%，存货水平较高，如果公司的存货不能在短时间内实现销售，面临着存货跌价的风险，存货比例过高也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不足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56,109,016.99 元、43,898,316.08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33.88%、30.19%。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较高，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bei Rensen Agricultur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证券简称	任森科技
证券代码	835813
法定代表人	林也诗
办公地址	湖北省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明燕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17-5902178
传真	0717-5901029
电子邮箱	rsendsh@hbrskj.com.cn
公司网址	http://www.hbrskj.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湖北省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 邮政编码：4435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12-28
挂牌时间	2016-03-07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农副食品加工业-其他农副食品加工-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C13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粉丝、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2,5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林也诗
实际控制人	林也诗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00691759365x	否
注册地址	湖北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	否
注册资本	52,500,000	是
2017 年 12 月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发行新股为 250 万股。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方财富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9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泉忠，童柏源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29 室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0,593,467.25	125,014,008.05	4.46%
毛利率%	19.78%	16.8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9,477.97	6,915,022.48	6.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84,620.51	3,302,177.03	102.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71%	10.2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79%	4.91%	-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4	7.1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5,632,843.71	145,418,648.54	13.90%
负债总计	77,672,642.61	74,723,232.02	3.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960,201.10	70,695,416.52	24.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8	1.41	19.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38%	51.1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89%	51.38%	-
流动比率	1.42	1.12	-
利息保障倍数	3.61	3.9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5,845.54	16,033,409.23	-77.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1	3.07	-
存货周转率	3.50	3.2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90%	16.5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46%	-4.24%	-
净利润增长率%	6.72%	-33.8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2,500,000	50,000,000	5.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9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6,943.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322.6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18,067.60
所得税影响数	123,210.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4,857.46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位于湖北省长阳经济开发区，成立于2009年，占地面积54000平方米，注册资本5250万元人民币，是一家专注于薯类制品及其副产品研发、加工、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粉丝、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粉丝系列、淀粉系列、生粉系列、有机肥料、林老头薯之恋即冲精华薯粉等。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所用原材料主要为马铃薯、红薯等农产品，通过生产加工成淀粉后，部分淀粉直接加工成精制淀粉、生粉进行销售，另外部分淀粉进行再加工，制成粉丝、精华薯粉，通过经销商、批发商、商场超市、农贸市场、餐饮连锁企业等渠道供消费者消费；而在加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薯渣则进行循环利用，生产有机肥料，通过合作社、经销商等渠道交付到农户手中。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民族贸易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全国循环产业示范基地，湖北省省级校企共建马铃薯加工技术工程中心、全国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百强企业、湖北省放心粮油示范企业等。

企业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和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产品先后获得国家绿色食品认证、国际伊斯兰协会清真食品认证、美国FDA食品认证。公司取得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外观设计专利3项，薯渣有机肥关键加工技术获得湖北省科技厅科技成果进步奖。

经过多年经营，公司拥有强大的营销团队，公司逐步搭建并完善“电商运营+渠道+直控终端”的线上线下交互运营模式，收入主要来源是薯类淀粉、粉丝、生粉、有机肥及其副产品的销售。公司推行“公司+基地+农户”的经营模式，实行订单农业，助力广大薯农实现种植规模化、产业化，并利用薯渣生产的有机肥反哺农民，解决薯农后顾之忧的同时实现农业生产循环利用。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 年度，面对宏观经济的新常态，公司始终坚持以食品安全为第一目标，不断升级革新制造工艺，积极推进新品研发，优化产品结构，对销售渠道精耕与扩充并举的同时，强化经销商管理，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平稳增长。公司内抓管理，外拓市场，有效缓解了经济增速放缓和行业政策调整给公司带来的巨大压力，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0,593,467.25 元，较上年度增长 4.46%，实现净利润为 7,379,477.97 元，上年净利润为 691.50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6.7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余额为 165,632,843.71 元，较上年末增长 13.90%。在业务方面，在业务团队的共同努力下，开发了新的优质的客户资源，在报告年度已实现大批量供货，从而扩大了市场销售面和渠道。在公司经营层面上，管理层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加强了公司管控能力和公司财务风险控制，优化公司组织结构，规范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全面提升了公司的管理水平。在人才招聘与培养方面，公司制定了未来发展的人力资源战略，形成人才的“选、育、用、留”制度，完善人才梯队储备，打造专业化、职业化团队。

（二） 行业情况

1、水晶粉丝行业情况

粉丝作为一种传统食品，具有悠远的消费历史，带有浓厚的地方饮食文化特色。随着信息时代的来临，新传媒对传统产业的影响逐步显现，各地饮食文化的交流促进饮食习惯的同化。这就好比在当今社会，川菜已不是川菜，而是中国菜或者说世界菜的一部分，食用粉丝业已不是某一特定地区居民的饮食习惯，相反面对的是一个全国性的大市场。使用现代工艺生产的水晶粉丝，在保留了传统风味的同时，对传统工艺中不合理的部分，如打浆工艺、加工时间、烘干方式、包装等方面进行了改进，使得粉丝更符合现代人的饮食习惯（方便、快捷、质量上乘、品相更佳），也更加的安全、营养（无添加，最大限度保存营养物质），相较传统的粉丝其水晶粉丝，独特的无需水发、无添加、耐煮、不断条、不粘锅等特点更迎合市场需要和消费者心理，随着消费者对水晶粉丝这一产品特性的了解，其市场占有率必然大幅提升，前景向好。在未来的方便粉丝、即食凉拌粉丝、鱼翅替代品等领域都有望出现水晶粉丝的身影。

2、调味品行业——生粉行业情况

生粉是我国一种传统的调味剂，它的使用体现着中华民族高明的烹调技艺。生粉之于烹饪，相当于化学反应中的催化剂，起着画龙点睛、锦上添花的作用。生粉的使用对于改善菜品的口味、外观均具有积极的功用，常用于给菜品上色、提味、造型，控制食材与火发生反应的温度等方面。生粉在卤、焗、炒、熘、爆、煨、烧、扒等各种烹调手法中常被使用，但限于其作用是“催化剂”而非必要的反应材料，生粉的使用频率没有盐、酱油、味精、醋等常用调味剂高，而是作为厨师的秘密武器使用。

消费者对生粉作用和使用特性的认识不充分，使得生粉市场并不像其它调味品市场那样活跃和成熟。生粉作为一个“小品种”调味品，受到消费者和生产厂商的双双忽视。目前，整个生粉市场呈现出“小、散、杂”的市场格局，“小”是指生粉的市场规模相较于其他调味品市场规模而言；“散”是指各地的生粉市场相对隔绝，即未形成全国性市场，也没有地方性或全国性知名品牌；“杂”主要表现在：一是品类杂，即有纯粹的玉米淀粉生粉，又有以马铃薯为原料的太白粉，还有番薯粉，其它的还有葛粉。二是品牌杂，质量参差不齐，当前市场上的生粉品牌琳琅满目，对生粉的生产管理也没有一个统一的授权，甚至存在部分零售机构购买回淀粉，自己贴牌包装出售的现象，产品安全、质量存在隐患。

生粉作为一个被忽视的产业，具有较大的市场潜力。如果以当前中国人均食盐摄入量 12 克/天为参考标准，生粉的年均消耗量将达到 613.2 万吨，即便以最低市场价 10000 元/吨（市价在 1 万元-3 万元/吨之间）计算，生粉行业面对的将是一个 613.2 亿的大市场。在生粉使用频率不太高的境况下，以人均 2 克/天计算，生粉产业面对的也是一个百亿级市场。生粉的主要成分是淀粉，也就是碳水化合物，这就

决定了生粉与其它调味品不同的是，不会出现摄入过量的隐患，比如食盐摄入过量可能引发高血压、痛风等病症。在烹饪中，生粉作为提升菜肴品质的风味物质添加，在餐饮行业为厨师所普遍使用，使用范围和用量相当可观，平均下来每个菜品的用量远不止 2 克。一方面，随着生活水平的提升，居家消费者在饮食消费上不在单纯追求温饱，相反对营养、色泽、味道、造型等各方面会提出更高要求，这将增加家用生粉的需求量。另一方面，随着城市化和社会分工的进一步细化，第三产业占经济比重越来越大，生粉作为改善餐饮业产品的添加剂，其需求量也好大幅增加。未来，随着生粉的作用和使用特性为市场所广泛熟知和接受，生粉产业有望发展为一个市场容量超千亿的大产业。

3、有机肥行业行业情况

我国是农业大国，全国 2000 多个县，农作物播种面积 20 多亿亩，年需化肥约 1.14 亿吨，而我国化肥年产量不足 1 亿吨，其中优质化肥尤为稀缺，主要依赖进口满足农业生产需求。巨大的市场缺口，给整个肥料产业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会。同时我们也应该清楚的认识到的，这种缺乏是结构性的，并不是每一种类的肥料都缺乏。比如，就单一品种而言，普遍存在 N 肥过量，P 肥和 K 肥国内产量相对不足的现状。

现代农业科技的发展，让我们认识到按植物需求施肥效果才会好，配方种植不仅能带来产量的大幅提升，还会节约肥料用量（我国每公顷土地的肥料施用量是日本的 2 倍、美国的 2.4 倍、加拿大的 4.4 倍、澳大利亚的 8.2 倍、俄罗斯的 9 倍）。在配方种植农业发展的大方向下，生物肥料、复合肥料及相关功能性肥料需求将大幅增长。有机肥行业的市场前景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肥料消费结构的转变，带来行业增长机遇

据 FAO（世界粮农组织）肥料年鉴的有关报道，世界肥料的发展方向是：多成分、多功能、高效、高浓度、无污染，有机与无机相结合的道路。在发达国家，70-80%的化学肥料通过转化成有科技含量的复混肥料类及专用肥再施用，生物肥料和新型肥料也在大力推广。国际上部分国家生物肥料使用比例已高达 45%-60%，美国等西方国家生物肥料已占到肥料总用量近 50%。截止 2007 年，全国有机肥施用量仅占肥料施用总量的 25%，而且其中仅有不到 1%的产量是经过工厂化商业生产，其中 50%是利用传统发酵（堆沤发酵）方式生产，不仅利用效率低，而且并达不到腐熟的标准，也就是肥效得不到保证。

2、消费升级，绿色农业兴起推动需求持续增长

目前，全球正在发生第六次饮食文化变革，这就是由消费热量食品转向消费安全、卫生、营养食品，人们更加注重食品的安全性。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人民已从温饱型转向质量型。对无污染、安全、卫生的绿色食品的需求日益增加。而肥料是绿色食品的基础，只有施用绿色肥料才能生产出绿色食品。

3、政府鼓励政策的出台给产业指明方向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和财政部出台的有关文件（国税函〔2008〕1020号，财税〔2008〕56号）规定，对达到商品有机肥标准的有机肥生产企业免征增值税。

目前，我国已出台各种优惠政策、鼓励政策，鼓励发展生物有机肥料与绿色农业，倡导有机食品与绿色消费。伴随着生物有机肥的诸多优势逐步被人们认可，加上国家政策倾斜，据专家估计 2012 年生物有机肥销售总值将达到 900 亿，到 2018 年将超过 1500 亿（平均每个省达到 50 亿）。

4、产业发展不成熟，给先行规范企业创造出巨大的市场机会

目前，有机肥生产企业的规模以中小型为主，其中生产规模小于 2 万吨（年产量）的企业约占 66%，规模 2-3 万吨的企业占 24%，3-5 万吨的企业占 6%，超过 5 万吨的企业占 4%，行业分散度较高。而且整个商品有机肥产量占肥料施用总量的比例也仅有 0.25%，这一产业还相当年轻。同时，有机肥料行业缺乏统一的产品质量标准，很难直接辨别产品的优劣，再加上目前大多数有机肥生产企业的加工设备简陋、加工工艺简单，能够被简单复制，使得市场上随便一家养鸡场买一台鸡粪烘干设备，经过烘干、研磨就能生产并出售“鸡粪有机肥”。行业门槛偏低，产品同质化程度高，造成了目前市场上竞争混乱的局面。这些行业现状，制造了行业混乱局面的同时，也给那些严格要求自己，规范发展的企业突围创造了机会。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53,458.58	0.27%	1,790,804.45	1.23%	-74.68%
应收账款	56,109,016.99	33.88%	43,898,316.08	30.19%	27.82%
存货	31,260,950.51	18.87%	28,590,582.92	19.66%	9.34%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42,970,863.77	25.95%	40,519,451.34	27.86%	6.05%
在建工程	3,252,722.62	1.96%	5,944,588.82	4.09%	-45.28%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2.07%	24,000,000.00	16.50%	-16.00%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总计	165,632,843.71	-	145,418,648.54	-	13.9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53,458.58 元，较 2016 年下降 74.68%，主要系 2017

年 12 月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支行贷款到期续贷还款总计 1500 万元情况所致。

（2）应收账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56,109,016.99 元，较 2016 年增长 27.82%，其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 45,299,956.72 元，占比 75.52%，账龄结构合理。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33.88%，较 2015 年出现略微上升，应收账款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期政策、结算方式未出现变化，受业务结算周期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呈逐渐上升的趋势。

（3）存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为 31,260,950.51 元，较 2016 年上升 9.34%，占总资产比重为 18.87%，比重相较于 2016 年下降 0.79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对产品进行战略布局，减少对超市、商场及经销商的囤货，增加对上下游餐饮渠道的供货，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公司存货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存货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4）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余额为 42,970,863.77 元，较 2016 年增长 6.05%，主要是 2016 年酸辣粉生产线、生物提取浓缩车间、有机肥车间建设等一系列在建工程完成转入，使得在建工程相较于去年下降 45.28%，固定资产增加。

（5）短期借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较 2016 年下降 16.67%，主要系 2017 年 12 月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支行还款续贷 500 万元，而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增加 100 万元导致总体报告期末相较于 2016 年期末下降 400 万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0,593,467.25	-	125,014,008.05	-	4.46%
营业成本	104,767,256.40	80.22%	104,007,611.73	83.20%	0.73%
毛利率%	19.78%	-	16.80%	-	-
管理费用	6,667,557.13	5.11%	6,526,365.23	5.22%	2.16%
销售费用	5,448,700.30	4.17%	5,834,969.26	4.67%	-6.62%

财务费用	3,816,226.73	2.92%	3,414,757.66	2.73%	11.76%
营业利润	8,751,131.68	6.70%	3,972,428.55	3.18%	120.30%
营业外收入	578,266.60	0.44%	4,435,263.14	3.55%	-86.96%
营业外支出	10,199.00	0.07%	218,680.96	0.17%	-95.33%
净利润	7,379,477.97	5.65%	6,915,022.48	5.53%	6.7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30,593,467.25 元，较 2016 年上升了 4.46%，主要：一是因为 2016 年的子公司鸿亿肥业对有机肥的技术改造建设升级完成后，生产逐步进入正轨，加上各项逐级有机肥代理经销参与政府招标，使得 2017 年的有机肥销售达到 60,139.83 吨，实现收入 6,497.25 万元；二是针对市场低中端非标粉丝与公司一直致力于生产的中高端粉丝市场的竞争，公司致力于对餐饮市场、中端粉丝以及酸辣粉细分市场的销售，2017 年取得突破，餐饮粉丝销售 6,526.47 吨，实现收入 5,364.5 万元，相较于 2016 年上升了 47.27%，为实现公司整体转型作出最突出的贡献，餐饮粉丝市场占有率有较大提升，未来预计 2018 年将有较大提升空间。

2、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19.77%，较 2016 年上升了 2.97 个百分点，主要是 2017 年粉丝烘干生产线、制粉老化生产线改造升级后生产效率大大提高，粉丝产品的毛利率达到 28.28%，相较于去年上升了 1.15 个百分点。另外，2017 年 11 月份开始试销新增康养产品代餐粉，实现收入 128.83 万元，其毛利率达到 58.33%。期间费用相较于去年基本属于合理的变化范畴，其中销售费用相较于去年下降 6.62%，主要是 2016 年福建、广东和上海餐饮粉丝市场开拓后，前期销售费用的投入有了成效，2017 年销售量大增，后续销售费用支出有了一定下调。

3、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为 8,751,131.68 元，较 2016 年上升 120.29%，主要系毛利率上升导致营业利润上升。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578,266.60 元，较 2016 年下降 86.96%，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各项补贴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0,593,467.25	125,014,008.05	4.46%
其他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104,767,256.40	104,007,611.73	0.73%
其他业务成本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粉丝系列	53,645,017.83	41.08%	36,425,856.52	29.14%

生粉系列	8,888,088.58	6.81%	20,366,462.57	16.29%
薯类淀粉系列	286,148.35	0.22%	3,068,351.86	2.45%
有机肥系列	64,972,567.51	49.75%	64,056,398.98	51.24%
其他系列	2,801,644.98	2.15%	1,096,938.12	0.88%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江苏省	4,343,314.30	3.33%	2,877,283.02	2.30%
湖北省	80,014,303.23	61.27%	82,880,344.03	66.30%
湖南省	2,554,352.64	2.06%	1,753,081.25	1.40%
广东省	25,508,497.24	19.53%	22,099,675.81	17.68%
四川省	8,388,291.42	6.42%	9,227,811.92	7.38%
河南省	6,750,293.02	5.20%	4,453,116.21	3.56%
云南省	8,931.63	0.006%	11,005.13	0.01%
河北省			184,410.26	0.15%
北京市	1,709.00	0.006%	24,815.45	0.02%
上海市	199,999.98	0.001%	71,794.87	0.06%
安徽省	4,940.17	0.003%	4,957.26	0.004%
福建省	1,663,179.48	1.28%	1,399,846.15	1.12%
山东省	1,155,572.63	0.89%	25,866.69	0.02%
浙江省	82.51	0.004%		
合计	130,593,467.25	100.00%	125,014,008.05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低中端非标粉丝与公司一直致力于生产的中高端粉丝之间的市场竞争情况，将产品战略调整为餐饮市场、中端粉丝以及酸辣粉细分市场的销售，并取得突破。其中，公司广东餐饮市场中水晶粉丝的销售达到 2,550.85 万元，上升了 15.42%；此外，河南、上海、福建区域的销售金额分别上升了 51.59%、178.57%、18.81%，公司餐饮粉丝销售的辐射面积不断扩大；山东区域相较于 2016 年增加了 4367.42%，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1 月份开始试销新增康养产品代餐粉，实现收入 128.83 万元，销售产品 19520 盒，毛利率达到 58.33%，使得公司在今后有了一个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主要的销售区域湖北是本部的所在地，受国家鼓励发展生物有机肥料与绿色农业以及出台各种优惠鼓励政策影响，公司建立各项逐级有机肥代理经销参与湖北各地方政府招标，保证了有机肥的市场占有率，实现收入 6,497.26 万元，稳中上升了 1.43%。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武汉市智源全商贸有限公司	23,402,105.33	17.92%	是
2	广东湛江林华盛	15,383,400.00	11.78%	否

3	长阳覃周民	9,641,301.00	7.38%	否
4	湖北清江白龙王茶业有限公司	9,294,000.00	7.12%	否
5	四川省和众联行商贸有限公司	8,393,604.27	6.43%	否
合计		66,114,410.60	50.6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长阳秀梅农资经营部	24,139,925.36	28.20%	否
2	湖北高宇商贸有限公司	11,679,240.82	13.64%	否
3	宜昌雅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1,459,156.44	13.39%	否
4	宜昌阳光雨霖商贸有限公司	8,747,289.67	10.22%	否
5	宜昌市美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254,352.50	4.97%	否
合计		60,279,964.79	70.42%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5,845.54	16,033,409.23	-7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6,810.62	-14,510,192.96	-45.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5,619.21	-419,145.39	-790.84%

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下降 77.20%，主要原因系：一是因为 2017 年度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56,109,016.99 元，较 2016 年增长 27.82%，应收账款结算周期增长，而供应商付款周期并未缩短，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较上年度增加了 335.06 万元，且存货增加了 267.04 万元，较 2016 年上升 9.34%，较上年度变动较大；二是因为本年度收到的政府补贴比去年少了 135 万。

2017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少流出 45.51%，主要原因系：一是因为 2017 年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收到筹资款 500 万，较 2016 年增加 300 万；二是 2016 年度投资支出了 150 万，本年度未有新的投资支出；三是由于本年度收到和支付非关联方借款分别为 994 万和 1,400 万元，导致本年度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仍然以流出为主。

2017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 2016 年度的净流出变为净流入，主要原因系：一是 2017 年度比 2016 年度短期借款余额减少 400 万元；二是 2017 年完成股票发行，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9,885,306.61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全资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位于湖北长阳经济开发区白氏坪村 5 组，注册资金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有机肥及微生物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生产、销售、化肥销售（含进出口），仓储、物流。2017 年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实现收入 64,972,567.51 元，净利润 4,707,670.2 元，总资产 10,406,210.74 元，净资产 4,564,802.51 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参股长阳信用社广场分社，占比 2.20%，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期末余额为 3,525,000.00 元，近三年都有分红，2017 年投资分红收益为 305,970.00 元。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无。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2017 年，公司通过认真学习全国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创新发展理念，以促进帮助农村经济发展为己任。公司通过产品深加工及副产品研发，改变产业结构，带动薯类粮食其应有附加值的增加，拉长薯类产业链，通过生产中的废水处理提取植物蛋白、生产中的薯渣、附近农民的农作物秸秆以及整个清江产业园生产中的植物性废渣回收做成有机肥，充分让粮食资源更好地服务于社会。

2009 年以来，公司先后深入长阳县各乡镇村及周边县市，普遍发动农民，成立薯类专业合作社。通过推行“公司+基地+农户”的经营模式，实行订单农业，严格按照国家农业部绿色食品种植规范要求，实行绿色种植，同时施用公司配方生产的植物有机肥反哺农户，使种植的马铃薯、红薯含粉率高，抗病性强，产量高，在保障公司的原料供应的同时为农民实现增收，在实现经济效益增长的同时公司积极投身各项公益事业，帮扶贫困学生，扶持贫困乡镇建设生产生活用的饮水设施、大病关爱基金、发起并承办 2013 心系雅安，赈灾义卖等等累计投入达 100 多万元，社会效益显著，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和赞誉，更实现了公司对农户增收的承诺。

在维护职工权益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积极提升员工幸福指数。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展开员工培训工作，强化员工安全生产观念，注重员工健康、安全和保障。通过不断丰富培训内容，进一步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和业务水平，拓展员工的职业发展空间，引导员工快速成长，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和荣誉感。

下一步，公司将认真学习和贯彻国家有关脱贫攻坚的工作精神，结合企业自身所处行业的特点和自身优势，全力推进产业扶贫工作。在促进地方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的基础之上，承担并实现公众公司更多、更高的社会责任，为国家实现全民奔小康共同富裕的最终目标承担企业应有的企业应有的社会责任。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多年来，公司保持持续、稳定经营主要体现在：1、公司核心管理层、董事会成员较稳定，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管理和持续经营；2、公司投入大量资金创建有机肥公司，提高公司有机肥规模，有机肥是将来农业的主要生产资料，推广应用前景十分广阔，是一项收益率极高的朝阳产业。3、公司加大技术开发和技术创新的力度，通过不断技术创新，提高有机肥增产率，降低发病率，利用公司特有的植物菌发酵技术，根据不同植物特性，将所有植物性废料形成资源综合利用，制成有机肥、配方肥等，反哺百姓，增加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是农产品特色加工衍生产业的重大突破，国内尚属首例，同时也是有机肥广阔市场的需求；4、“马铃薯成为主粮化”在全国的逐步推行，薯类产品的销售成为趋势，具有优势的任森科技在未来竞争中占有先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食品质量安全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加工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最终产品为粉丝系列、生粉、薯粉等日常消费食品类产品及精致淀粉、有机肥等。随着国家对食品卫生安全的日趋重视、社会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重中之重。国家也相继出台诸如《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产品质量法》、《“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用以规范食品加工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消费者利益。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者因为其他原因发生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公司不但会面临经销商或消费者索赔的风险，而且可能影响公司的声誉和市场形象，进而对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对策：公司历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安全，将食品安全质量标准工作放在首位，建立符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绿色食品认证等体系的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在采购环节，对主要原材料、辅料制定严格的采购标准，在生产环节对每道工序均制定详细的工作标准，并将影响产品质量的重要环节作为关键工序进行重点监控，以保障食品质量安全。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342000458，有效期三年。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复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但若因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利变化或公司在未来无法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将可能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导致公司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则对公司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已于 2016 年 12 月复核，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研发部门将积极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严格参照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同时公司将积极进行市场开拓，扩大销售规模，增强盈利能力，降低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3、存货水平较高引发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31,260,950.51 元、28,590,582.92 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8.87%、19.66%，存货水平较高，如果公司的存货不能在短时间内实现销

售，面临着存货跌价的风险，存货比例过高也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不足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以及客户要求，来确定采购的产品品牌和采购数量，并且专门通过公司下设的采购部对存货和采购进行管理，不断加强采购、仓储等各项与存货相关的管理流程，逐步提高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同时，公司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与供应商签订长期框架协议等方式合理控制采购成本，严格管理供货进度，以降低公司的最低库存保有量。

4、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56,109,016.99元、43,898,316.08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33.88%、30.19%。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较高，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对策：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大催收力度，客户信用评审制度；与客户建立积极的沟通机制，加快货款回笼速度；公司形成专人负责制度，督促销售人员催收款项，销售人员负责客户的具体催款工作，并将回款情况纳入员工的绩效考核。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林也诗、周华姜、文森、蒋国庆、王太官	关联担保	5,000,000.00	是	2017.10.20	2017-032
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文森、白梅、周华姜、陈晓雪、陈艳丽	关联担保	5,000,000.00	是	2017.10.20	2017-032
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文森、白梅、周华姜、陈晓雪、陈艳丽	关联担保	10,000,000.00	是	2017.10.20	2017-032
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文森、白梅、周华姜、陈晓雪、陈艳丽	关联担保	5,000,000.00	是	2017.10.20	2017-032
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文森、白梅、周华姜、陈晓雪	关联担保	8,000,000.00	是	2017.04.06	2017-006

雪、陈艳丽					
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文森、白梅、周华姜、陈晓雪、陈艳丽	关联担保	2,000,000.00	是	2017.04.06	2017-006
湖北林老头健康养生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	10,000.00	是	2017.03.23	2017-003
总计	-	35,010,000.00	-	-	-

备注：1. 2017年10月20日经审议向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续贷10,000,000.00万和向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续贷50,000,000.00万两笔贷款实际续贷下来是2018年。

2. 通过的关联交易（和湖北林老头的关联租赁）因合同签订日期为2017.3，尚未满一年，关联方2017年度未支付租赁费，2018年4月关联方已支付租赁费，将在2018年半年度及2018年度报告中体现，实际发生资金流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担保和关联租赁对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也诗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函如下：

“本人作为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2、《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为避免发生新的占有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任何情况下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违反上述承诺，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抵押	35,069,100.00	21.17%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抵押	4,575,600.00	2.76%	银行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质押	18,000.00	0.01%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39,662,700.00	23.94%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480,833	20.96%	2,500,000	12,980,833	24.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9,519,167	79.04%		39,519,167	75.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362,500	58.73%		29,362,500	55.93%
	董事、监事、高管	7,490,000	14.98%		39,519,167	75.27%
	核心员工	-	-	-	2,500,000	4.76%
总股本		50,000,000	-	2,500,000	52,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5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林也诗	29,362,500	-	29,362,500	55.93%	29,362,500	
2	盛广生	3,453,000	-	3,453,000	6.58%	-	3,453,000
3	王太官	2,666,667	-	2,666,667	5.08%	2,666,667	
4	胡艳	-	2,500,000	2,500,000	4.76%		2,500,000
5	蒋国庆	2,500,000	-	2,500,000	4.76%	2,500,000	
6	文森	2,500,000	-	2,500,000	4.76%	2,500,000	
合计		40,482,167	2,500,000	42,982,167	81.87%	37,029,167	5,953,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林也诗持有公司 29,362,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93%，直接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林也诗，男，1967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至 1997 年于广东省珠海市公安局拱北分局刑警大队任大队长；1998 年至 2003 年从事个体经营；2004 年至 2006 年于拉萨唐会娱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至 2009 年于美姑普惠薯业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2009 年至 2012 年于任森有限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 年 12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林也诗为股份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为三年；2016 年 1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选举林也诗为股份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情况一致。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09.12	2017.12.14	4.00	2,500,000	10,000,000	-	-	1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3,500,000.00	21.924%	2017.06.08-2018.06.07	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5,500,000.00	4.35%	2017.06.08-2018.06.07	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5,000,000.00	4.35%	2017.06.08-2018.06.07	否
银行借款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8.0%	2017.12.27-2018.12.24	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35%	2017.11.03-2018.10.17	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9.6%	2017.11.03-2018.10.17	否
合计	-	20,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林也诗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硕士	2016.01.07-2019.01.06	是
刘虹	董事	女	41	博士	2016.01.07-2019.01.06	否
肖发顺	董事	男	43	高中	2016.01.07-2019.01.06	是
文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蒋国庆	董事	男	42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章石阳	销售总监	男	31	本科	2016.01.07-2019.01.06	是
覃晓峰	财务总监	男	46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周华姜	监事会主席	男	37	高中	2016.01.07-2019.01.06	是
李华	监事	男	49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曹翠翠	职工监事	女	31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李明燕	董事会秘书	女	24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会秘书李明燕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也诗外甥女，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也诗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也诗	董事长/总经理	29,362,500		29,362,500	55.93%	-
刘虹	董事	-		-	-	-
肖发顺	董事	-		-	-	-
文森	董事/副总经理	2,500,000		2,500,000	4.76%	-
蒋国庆	董事	2,500,000		2,500,000	4.76%	-
章石阳	销售总监	-		-	-	-
覃晓峰	财务总监	-		-	-	-

周华姜	监事会主席	2,490,000		2,490,000	4.74%	-
李华	监事	-		-	-	-
曹翠翠	职工监事	-		-	-	-
李明燕	董事会秘书	-		-	-	-
合计	-	36,852,500	0	36,852,500	70.19%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5	25
财务人员	10	8
销售人员	14	8
生产人员	68	80
员工总计	117	12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1
本科	13	15
专科	36	36
专科以下	67	69
员工总计	117	12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报告期内没有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情况。
- 2、 员工薪酬政策：本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必须贯彻奖勤罚懒、效率优先、兼顾公平三大基本原则以及根据激励、高效、简单、实用原则，在薪酬分配管理中要综合考虑社会物价水平、公司支付能力以及员工所在岗位在公司的相对价值、员工贡献大小等因素。
- 3、 培训计划：新入职员工均需接受入职培训；试用期内员工由所在部门负责人进行在岗培训及业务培训，部门负责人指定专门人员对其日常工作进行培训指导；公司每年至少组织两次全员培训，主要内容为保险公估行业最新的政策法规宣导和保监局的规章制度学习。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文森	董事/副总经理	25,000,000
肖发顺	董事/生产部经理	-
章石阳	销售总监	-
陈多强	苏沪大区销售经理	-
秦立华	生产部负责人	-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归档保存，“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会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决策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分别进行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章程未发生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2016 年度报告相关公告、申请银行贷款、2017 半年报相关公告、设立合伙企业、设立募集资金专户、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等
监事会	2	2016 年度报告相关公告、2017 半年报相关议案等
股东大会	6	2016 年度报告相关公告、申请银行贷款、设立募集资金专户、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等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善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文件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公司通过当面沟通、电话、邮件等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重大的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财产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自公司设立至今历次增资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资产独立。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以及应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公司人员独立。

3、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4、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公司业务相应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公司的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机构独立。

5、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以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经营场所和机器设备。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业务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41号文及补充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的要求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具体的细节管理制度和流程，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6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已经过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制度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2016-014公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32302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29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8-04-26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泉忠，童柏源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323028 号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森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任森科技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任森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任森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任森科技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

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任森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任森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任森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任森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任森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

和事项。

(6) 就任森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泉忠、童柏源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2018年4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53,458.58	1,790,804.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56,109,016.99	43,898,316.08
预付款项	五、3	4,667,199.13	1,001,756.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10,328,064.19	6,871,087.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31,260,950.51	28,590,582.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399,487.27
流动资产合计		102,818,689.40	82,552,034.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3,525,000.00	3,52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42,970,863.77	40,519,451.34
在建工程	五、9	3,252,722.62	5,944,588.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4,575,631.66	4,690,900.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1,770,833.30	1,885,33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801,788.95	540,68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5,917,314.01	5,760,65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14,154.31	62,866,613.80
资产总计		165,632,843.71	145,418,648.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20,000,000.00	2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11,777,419.58	17,855,555.04
预收款项	五、16	159,705.05	386,201.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2,343,458.91	
应交税费	五、18	8,933,722.33	6,711,852.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9	27,023,955.20	24,001,030.1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2,367,901.89	611,988.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606,162.96	73,566,628.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1	2,816,479.65	1,156,603.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2	2,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6,479.65	1,156,603.77
负债合计		77,672,642.61	74,723,232.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52,5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7,478,086.70	92,78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2,341,731.20	2,074,550.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25,640,383.20	18,528,08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960,201.10	70,695,416.5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960,201.10	70,695,416.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632,843.71	145,418,648.54

法定代表人：林也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覃晓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晓峰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34,730.62	1,753,33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48,809,499.76	43,791,170.33
预付款项	五、3	4,667,199.13	1,001,756.9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10,265,176.38	6,954,657.09
存货	五、5	29,150,216.93	28,259,802.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399,487.27
流动资产合计		93,126,822.82	82,160,207.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3,525,000.00	3,52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42,661,190.98	40,519,451.34
在建工程	五、9	3,252,722.62	5,944,588.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4,575,631.66	4,690,900.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1,770,833.30	1,885,33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705,580.17	539,275.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5,917,314.01	5,760,65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408,272.74	62,865,203.99
资产总计		155,535,095.56	145,025,411.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20,000,000.00	2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9,100,700.39	17,492,950.00
预收款项	五、16	94,905.05	234,111.83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106,839.70	
应交税费	五、18	7,318,908.22	6,710,291.9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9	27,083,962.07	23,981,181.6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2,367,901.89	611,988.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073,217.32	73,030,523.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1	2,816,479.65	1,156,603.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2	2,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6,479.65	1,156,603.77
负债合计		72,139,696.97	74,187,127.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3	52,5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7,478,086.70	92,78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2,341,731.20	2,074,550.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21,075,580.69	18,670,953.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395,398.59	70,838,284.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535,095.56	145,025,411.8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27	130,593,467.25	125,014,008.05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130,593,467.25	125,014,008.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398,305.57	121,100,329.50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104,767,256.40	104,007,611.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8	210,672.10	106,046.30
销售费用	五、29	5,448,700.30	5,834,969.26
管理费用	五、30	6,667,557.13	6,526,365.23
财务费用	五、31	3,816,226.73	3,414,757.66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1,487,892.91	1,210,579.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305,970.00	58,7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50,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51,131.68	3,972,428.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4	578,266.60	4,435,263.1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10,199.00	218,680.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19,199.28	8,189,010.7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1,939,721.31	1,273,988.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79,477.97	6,915,022.4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7,379,477.97	6,915,022.4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79,477.97	6,915,022.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79,477.97	6,915,02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79,477.97	6,915,022.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4

法定代表人：林也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覃晓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晓峰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27	65,620,899.74	124,806,531.05
减：营业成本	五、27	47,320,205.35	103,847,090.17
税金及附加	五、28	210,672.10	106,046.30
销售费用	五、29	5,261,658.39	5,802,633.00
管理费用	五、30	5,933,218.13	6,374,522.48
财务费用	五、31	3,815,482.09	3,414,752.79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1,108,697.04	1,204,940.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305,970.00	58,7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5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五、34	2,526,936.64	4,115,296.24
加：营业外收入		573,166.60	4,435,263.1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10,199.00	218,680.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9,904.24	8,331,878.42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418,096.47	1,273,988.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1,807.77	7,057,890.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671,807.77	7,057,890.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1,807.77	7,057,890.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398,601.80	128,001,556.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4,287,941.67	5,470,36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86,543.47	133,471,921.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242,716.42	102,606,390.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49,856.81	5,868,783.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546.79	224,68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5,371,577.91	8,738,65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30,697.93	117,438,51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5,845.54	16,033,409.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970.00	58,7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2,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9,939,936.51	338,988.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5,906.51	2,397,738.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44,633.49	9,514,810.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4,008,083.64	5,893,12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52,717.13	16,907,93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6,810.62	-14,510,19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85,306.6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27,243,563.52	23,570,67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128,870.13	47,570,674.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	25,469,441.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69,098.60	2,671,894.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26,964,152.32	19,848,48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33,250.92	47,989,82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5,619.21	-419,145.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5,345.87	1,104,070.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0,804.45	686,733.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458.58	1,790,804.45

法定代表人：林也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覃晓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晓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084,241.64	127,754,774.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4,088,305.38	5,470,22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72,547.02	133,225,001.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747,478.90	102,577,72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1,379.29	5,793,45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527.28	224,68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5,017,236.45	8,633,19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419,621.92	117,229,06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925.10	15,995,93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970.00	58,7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2,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9,436,257.63	338,988.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42,227.63	2,397,738.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94,970.49	9,514,810.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3,440,866.95	5,893,12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35,837.44	16,907,93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3,609.81	-14,510,19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85,306.6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27,635,596.15	23,570,67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20,902.76	47,570,674.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	25,469,441.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69,098.60	2,671,894.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27,047,722.36	19,848,48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16,820.96	47,989,82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4,081.80	-419,145.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6,602.91	1,066,599.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3,333.53	686,733.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730.62	1,753,333.5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2,074,550.42		18,528,086.01		70,695,41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2,074,550.42		18,528,086.01		70,695,41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7,385,306.61				267,180.78		7,112,297.19		17,264,784.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79,477.97		7,379,477.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7,385,306.61								9,885,306.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				7,385,306.61								9,885,306.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7,180.78	-267,180.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180.78	-267,180.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00,000.00				7,478,086.70			2,341,731.20	25,640,383.20			87,960,201.10	

项目	上期											少数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股 东 权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				-				705,789.02		6,209,233.46		6,915,022.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5,022.48		6,915,02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705,789.02		-705,789.02		-
1. 提取盈余公积									705,789.02		-705,789.0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

4. 其他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2,074,550.42		18,528,086.01	70,695,416.52

法定代表人：林也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覃晓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晓峰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2,074,550.42		18,670,953.70	70,838,284.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2,074,550.42		18,670,953.70	70,838,284.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7,385,306.61			267,180.78		2,404,626.99	12,557,114.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71,807.77	2,671,807.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7,385,306.61						9,885,306.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			7,385,306.61						9,885,306.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7,180.78		-267,180.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180.78		-267,180.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00,000.00				7,478,086.70			2,341,731.20		21,075,580.69	83,395,398.5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705,789.02		6,352,101.15	7,057,890.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57,89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705,789.02		-705,789.02		-
1. 提取盈余公积								705,789.02		-705,789.0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2,074,550.42		18,670,953.70		70,838,284.21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2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决定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改制基准日为2012年9月30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6日，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武华莱士审字[2012]A076号《审计报告》，截至2012年9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71,548,193.20元，负债总额为56,455,413.11元，净资产总额为15,092,780.09元。2012年12月7日，武汉市恒通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武恒通评报字[2012]第082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2年9月30日，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20,068,334.00元。按照1.006185334:1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份1,500万股，股份类型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12月25日出具了武华莱士审验字[2012]A039号验资报告确认。2012年12月28日，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42052800000608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林也诗	1,380.00	净资产	92.00
聂红兵	60.00	净资产	4.00
蒋国庆	15.00	净资产	1.00
文森	15.00	净资产	1.00
周华姜	15.00	净资产	1.00
王太官	15.00	净资产	1.00
合计	1,500.00		100.00

本次整体改制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2013年03月22日，股份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5,000.00万元，由原股东认缴增资，其中，股东林也诗以货币资金增资2,560.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73.14%；股东蒋国庆、文森、周华姜和王太官分别以货币资金增资235.00万元，各占新增注册资本的6.714%。该增资业经宜昌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3年03月22日出具宜天成资字[2013]第154号验资报告。2013年03月22日，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登记，领取注册号为42052800000608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林也诗	394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78.80
聂红兵	6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1.20
蒋国庆	25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5.00
文森	25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5.00
周华姜	25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5.00
王太官	25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5.00
合计	5,000.00		100.00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于2016年3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835813。

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方案内容规定公司拟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参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市盈率、每股净资产等因素后确定为4元/股，发行总数量不超过2,000.0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截至2017年10月23日止，公司已增发人民币普通股2,5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10,000,000.00元。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2,500,000股，此次增资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323008号验资报告审验。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登记的股东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林也诗	29,362,500	55.93
盛广生	3,453,000	6.58
王太官	2,666,667	5.08
胡艳	2,500,000	4.76
蒋国庆	2,500,000	4.76
文森	2,500,000	4.76
周华姜	2,490,000	4.74
邹斌	767,000	1.46
孙智宏	610,000	1.16
其他股东	5,650,833	10.76
合计	52,500,000	100.00

2018年3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册资本：人民币525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691759365X。

公司注册地：湖北省宜昌市。

公司住所：湖北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林也诗。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09 年 7 月 21 日至长期。

公司经营范围：淀粉及淀粉制品生产销售；茶叶零售及批发（以上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及副产品研究开发；豆及薯类购销；有机肥生产、化肥销售；货物进出口贸易；休闲食品的研发（仅限淀粉及淀粉制品）；农产品干货类零售及批发；日用百货、机电产品零售及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预包装食品、酒类、饮料、粮油销售（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销售粉丝系列、有机肥、生粉、红薯淀粉和马铃薯淀粉等。

公司下设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长阳直营店，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18 日，注册号 420528000056273，营业场所长阳龙舟坪镇桂花园路 6 号（盛世桂花园）1-103 号，负责人林也诗；长阳直营店未独立建立账册。

本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鸿亿），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湖北鸿亿系公司系于 2016 年 7 月 6 日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人代表文森，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有机肥、微生物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生产；化肥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及国家限制禁止物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2016 年 7 月 6 日，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颁发营业执照，湖北鸿亿成立。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林也诗。

本财务报告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董事会报准批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

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

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

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

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

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

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

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

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

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关联单位、备用金及保证金等性质款项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40.00	4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 50.00 万元，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

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

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

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工具、器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

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

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将所生产的农副产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主要理由为：农副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其毁损风险以及公允价值变动的收益和风险转由客户承担和享有；客户具有自行销售产品的权利，公司不再对售出的农副产品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向客户收取货款的权利于货物交付时点确立，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判断相应的货款很可能收到；收入和对应的营业成本的金额均可以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

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

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

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2018-001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无。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注：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 优惠税负及批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规定，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领有标号为 GR20164200163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9 日，有效期为三年。

(2) 根据《国税 2011 第 137 号文件》增值税的减免政策，公司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的有机肥免征增值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7 年度，上期指 2016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59.17	

2018-001

银行存款	435,399.41	1,790,804.45
其他货币资金	18,000.00	
合 计	453,458.58	1,790,804.45

说明：其他货币资金为贷款质押担保的保证金。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9,980,111.49	100	3,871,094.50	6.45	56,109,016.99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59,980,111.49	100	3,871,094.50	6.45	56,109,016.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59,980,111.49	100.00	3,871,094.50	6.45	56,109,016.99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6,976,257.70	100	3,077,941.62	6.55	43,898,316.08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46,976,257.70	100	3,077,941.62	6.55	43,898,316.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46,976,257.70	100	3,077,941.62	6.55	43,898,316.08
-----	---------------	-----	--------------	------	---------------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1年以内	45,299,956.72	75.52	2,264,997.84	5	36,646,054.34	78.01	1,832,302.72	5
1至2年	13,767,308.16	22.95	1,376,730.82	10	8,874,485.68	18.99	887,448.57	10
2至3年	678,864.00	1.13	135,772.80	20	1,120,483.71	2.39	224,096.74	20
3至4年	233,982.61	0.40	93,593.04	40	335,233.97	0.71	134,093.59	4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59,980,111.49	100	3,871,094.50		46,976,257.70	100	3,077,941.62	

(2) 坏账准备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3,077,941.62	793,152.88			3,871,094.5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7年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0,264,027.2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0.4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676,725.86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省和众联行商贸有限公司	9,620,396.97	1年以内	16.04	481,019.85

2018-001

郑州超白日 化用品有限 公司	6,453,742.04	1年以内	10.76	322,687.10
深圳市凯润 生态农业公 司	5,415,297.00	1年以内	9.03	270,764.85
武汉市智源 全商贸有限 公司	4,858,291.21	1年以内	8.1	242,914.56
河南鹤壁淇 县王利奎	645,810.00	1年以内	1.08	359,339.50
	3,270,490.00	1至2年	5.45	
合 计	30,264,027.22		50.46	1,676,725.86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 额	金 额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4,667,199.13	100	1,001,756.97	100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4,667,199.13	100	1,001,756.97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7 年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 款总额的 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宜昌阳光雨霖商 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6,731.33	41.71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 执行完
长阳土家族自治 县尊荣薯业专业 合作社	非关联方	1,810,635.00	38.79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 执行完

2018-001

长阳蓬荜生辉薯类种植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61,264.90	7.74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执行完
江苏兴化市顶萃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182.00	4.82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执行完
苍南县绿草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132.90	1.50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执行完
合 计		4,413,946.13	94.57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45,672.64	100.00	1,217,608.45	10.55	10,328,064.19
其中：无风险组合	237,866.71	1.96			237,866.71
账龄风险组合	11,307,805.93	98.04	1,217,608.45	10.21	10,090,197.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545,672.64	100.00	1,217,608.45	10.55	10,328,064.19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93,955.47	100	522,868.42	7.07	6,871,087.05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风险组合	7,393,955.47	100	522,868.42	7.07	6,871,087.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393,955.47	100	522,868.42	7.07	6,871,087.05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162,626.60	36.81	208,131.33	5	5,893,120.98	79.7	294,656.05	5
1至2年	5,718,285.21	50.57	571,828.52	10	719,545.22	9.73	71,954.52	10
2至3年	665,545.22	5.89	133,109.04	20	781,289.27	10.57	156,257.85	20
3至4年	761,348.90	6.73	304,539.56	40				
5年以上								
合计	11,307,805.93	100	1,217,608.45		7,393,955.47	100	522,868.42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2017.12.31
金额	522,868.42	694,740.03			1,217,608.45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12.31	2016.12.31
暂借款	10,796,672.64	6,644,955.47
押金	749,000.00	749,000.00
合计	11,545,672.64	7,393,955.47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梁嫚	非关 联方	暂借款	5,005,000.00	1至2年	43.35	500,500.00
宜昌阳光雨霖 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 联方	暂借款	3,455,000.00	1年以内	29.92	172,750.00
徐浩然	非关 联方	暂借款	490,000.00	1至2年	4.24	49,000.00
长阳黄艳丽	非关	暂借款	452,400.00	1年以内	3.92	22,620.00

2018-001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关联方 非关联方	押金	424,000.00	2至3年	3.67	84,800.00
合计	—		9,826,400.00		85.10	829,670.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34,379.45		12,034,379.45
包装物	1,215,562.95		1,215,562.95
低值易耗品	43,548.32		43,548.32
在产品	3,761,463.81		3,761,463.81
库存商品	14,205,995.98		14,205,995.98
合 计	31,260,950.51		31,260,950.51

(续)

项 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19,243.88		8,719,243.88
包装物	1,154,204.79		1,154,204.79
低值易耗品	29,526.30		29,526.30
在产品	1,893,553.55		1,893,553.55
库存商品	16,794,054.4		16,794,054.4
合 计	28,590,582.92		28,590,582.92

(2) 本报告期内，经测试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

(3) 截至本报告期，存货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待抵扣进项税		399,487.27
合 计		399,487.27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其他					
合计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1)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2017.12.31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长阳信用社广场分社	3,525,000.00			3,525,000.00					1.47	305,970.00
合计	3,525,000.00			3,525,000.00					1.47	305,970.00

(3) 本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情况。

(4) 截至本报告期，无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年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工具器具家具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9,675,224.86	15,315,649.12	2,428,193.81	599,064.95	585,812.11	509,102.50	49,113,047.35
2、本	1,494,016.60	11,360,980.55	588,534.07	-	107,416.14	102,598.93	13,653,546.29

2018-001

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	4,700,966.50	588,534.07	-	107,416.14	102,598.93	5,499,515.64
(2) 在建工程转入	1,494,016.60	2,692,307.80	-	-	-	-	4,186,324.40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4) 其他	-	3,967,706.25	-	-	-	-	3,967,706.25
3、本年减少金额	3,967,706.25	4,910,416.27	505,128.22	-	-	3,980.00	9,387,230.74
(1) 处置或报废	-	4,910,416.27	505,128.22	-	-	3,980.00	5,419,524.49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	-	-
(3) 其他	3,967,706.25	-	-	-	-	-	3,967,706.25
4、年末余额	27,201,535.21	21,766,213.40	2,511,599.66	599,064.95	693,228.25	607,721.43	53,379,362.90
二、累计折旧	-	-	-	-	-	-	-
1、年初余额	2,879,217.21	3,503,583.06	1,129,241.28	318,910.28	372,194.85	390,449.33	8,593,596.01
2、本年增加金额	431,038.76	1,231,365.43	308,067.74	58,610.63	65,803.18	50,387.90	2,145,273.64
(1)	431,038.76	1,231,365.43	308,067.74	58,610.63	65,803.18	50,387.90	2,145,273.64

2018-00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	182,491.95	187,868.78	-	-	3,781.00	374,141.73
(1)							
处置或报废		182,491.95	187,868.78			3,781.00	374,141.73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	-	-
4、年末余额	3,312,113.42	4,552,456.54	1,249,453.10	377,520.91	450,248.56	466,706.60	10,408,499.1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2018-001

度							
(2) 合并 范围 减少							
4、年 末余 额							
四、 账 面 价 值							
1、年 末价 值	23,889,421.79	17,213,756.86	1,262,146.56	221,544.04	242,979.69	141,014.83	42,970,863.77
2、年 初价 值	26,796,007.65	11,812,066.06	1,298,952.53	280,154.67	213,617.26	118,653.17	40,519,451.34

(2) 截至本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有机肥生产线	2,000,000.00	186,705.22		1,813,294.78
锉磨机	43,214.29	15,124.97		28,089.32
水质在线监测设备	188,153.70	18,674.95		169,478.75
精华粉提取机	83,050.13	9,689.19		73,360.94
袋泡茶多功能提取 干燥机	89,486.91	5,313.28		84,173.63
酸辣粉不锈钢架	101,748.70	5,987.87		95,760.83
酸辣粉车间冷库	270,733.96	7,661.22		263,072.74
酸辣粉生产线	1,552,651.76	43,936.76		1,508,715.00
有机肥生产线	2,509,771.83	70,720.30		2,439,051.53
工业除尘器	34,279.03	2,017.33		32,261.70
粉条机	24,736.12	1,523.13		23,212.99
装载机	49,970.31	3,048.64		46,921.67
热风炉	52,203.25	3,155.95		49,047.30
合计	7,000,000.00	373,558.81	-	6,626,441.19

(4) 本报告期内，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5) 截至本报告期，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袋泡茶车间	1,767,092.90	因设计单位地勘报告未出，暂时无法办理房产证。

2018-001

9、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金额	其中：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 少	余 额	其 中：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有机肥车间建设工程	5,944,588.82			2,692,307.80		3,252,281.02	
厂区公共设施工程		1,306,316.60		1,306,316.60			
新建车间		441.60				441.60	
原料仓库		187,700.00		187,700.00			
合计	5,944,588.82	1,494,458.20	-	4,186,324.40		3,252,722.62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5,293,574.50	79,823.63	5,373,398.13
1、年初余额	5,293,574.50	79,823.63	5,373,398.13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5,293,574.50	79,823.63	5,373,398.1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52,661.32	29,836.00	682,497.32
2、本年增加金额	107,286.79	7,982.36	115,269.15
(1) 摊销	107,286.79	7,982.36	115,269.1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018-001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759,948.11	37,818.36	797,766.4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533,626.39	42,005.27	4,575,631.66
2、年初账面价值	4,640,913.18	49,987.63	4,690,900.81

(2) 截至本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水管铺设	3,687.18		3,687.18		-	
厂区绿化	43,770.00		43,770.00		-	
粉丝车间装修	4,545.59		4,545.59		-	
市场销售咨询服务费	1,833,333.33		666,666.72		1,166,666.61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服务费		750,000.00	145,833.31		604,166.69	
合 计	1,885,336.10	750,000.00	864,502.80	-	1,770,833.30	

注：水管铺设初始金额 18,435.72 元，完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摊销初始日期为 2013 年 01 月，摊销期限 60 个月，每月摊销 307.26 元。厂区绿化初始金额 218,850.00 元，完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摊销初始日期为 2013 年 01 月，摊销期限 60 个月，每月摊销 3647.50 元。粉丝车间装修初始金额 22,727.92 元，完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摊销初始日期为 2013 年 01 月，摊销期限 60 个月，每月摊销 378.80 元。市场销售咨询服务费 2,000,000.00 元，初始摊销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摊销期限 36 个月，每月摊销 55,555.56 元。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服务费 750,000.00 元，初始摊销日期为 2017 年 6 月，摊销期限 36 个月，每月摊销 20,833.33 元。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8-001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801,788.95	5,088,702.95	540,685.42	3,600,810.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801,788.95	5,088,702.95	540,685.42	3,600,810.04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黄金理财产品	13,300.00	13,300.00
预付宜昌金石高岭土有限公司土地收购款	5,000,000.00	5,000,000.00
递延收益	904,014.01	747,351.31
合 计	5,917,314.01	5,760,651.31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7.12.31	2016.12.31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5,000,000.00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4,000,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质）押/担保人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3,500,000.00	21.924%	2017.06.08	2018.06.07	本公司将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总面积 8236.89 平方米房屋 10 栋,总面积 33022.91 平方米工业出让土地 3 宗,机械设备 13 项 14 台(套)抵押,自

					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5,500,000.00	4.35%	2017.06.08	2018.06.07	本公司将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总面积 8236.89 平方米房屋 10 栋,总面积 33022.91 平方米工业出让土地 3 宗,机械设备 13 项 15 台(套)抵押,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5,000,000.00	4.35%	2017.06.08	2018.06.07	本公司将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总面积 8236.89 平方米房屋 10 栋,总面积 33022.91 平方米工业出让土地 3 宗,机械设备 13 项 14 台(套)抵押,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8.0%	2017.12.27	2018.12.24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清江创新基金管理委员会提供保证担保;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35%	2017.11.03	2018.10.17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9.6%	2017.11.03	2018.10.17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

2018-001

					供保证担保，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20,000,000.00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供应商货款	11,764,419.58	10,780,438.04
应付工程款	13,000.00	7,075,117.00
合计	11,777,419.58	17,855,555.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湖北新生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01,400.00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河北健民淀粉糖业有限公司	515,852.99	2 至 3 年	对方未催款
长阳玉兰农资经营部	483,559.00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长阳华丰农资化肥经营部	375,170.92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山东圣琪生物有限公司	276,439.46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合计	2,352,422.37		

(3)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 2017 年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 例%	账龄
宜昌禾润生物有机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2,111.74	22.35	1 年以内
		1,327,564.30	11.27	1 至 2 年
宜昌鑫喜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5,463.86	11.93	1 年以内
		324,896.76	2.76	1 至 2 年
宜昌市美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6,011.58	12.45	1 年以内

2018-001

云南云淀淀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4,500.00	8.36	1年以内
湖北新生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1,400.00	5.96	1至2年
合计		8,841,948.24	75.08	

1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预收货款	159,705.05	386,201.83
合计	159,705.05	386,201.8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无。

(3) 预收账款2017年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长阳硕源雷竹专业合作社	预收货款	60,000.00	1年以内	37.57
连琨	预收货款	34,417.35	1年以内	21.55
武汉市三趣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21,720.00	1年以内	13.60
周红峡	预收货款	20,025.00	1年以内	12.54
江苏常州市天业物资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15,825.10	1年以内	9.91
合计		151,987.45		95.17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13,235.21	4,469,776.30	2,343,458.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77,897.61	677,897.61	

2018-00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7,491,132.82	5,147,673.91	2,343,458.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40,182.69	3,996,723.78	2,343,458.91
2、职工福利费		98,574.78	98,574.78	
3、社会保险费		330,130.71	330,130.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7,576.35	287,576.35	
工伤保险费		25,262.36	25,262.36	
生育保险费		17,292.00	17,292.00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347.03	44,347.0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6,813,235.21	4,469,776.30	2,343,458.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53,809.88	653,809.88	
2、失业保险费		24,087.73	24,087.7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77,897.61	677,897.61	

18、应交税费

税 项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27,22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6,817.03	457,987.54
教育费附加	274,090.22	274,792.53
企业所得税	7,992,750.13	5,793,694.8
个人所得税		2,182.90

2018-0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2,843.86	183,195.01
合 计	8,933,722.33	6,711,852.78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暂借款	26,297,378.06	22,828,836.08
其他	726,577.14	1,172,194.06
合 计	27,023,955.20	24,001,030.14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阳财政局	500,000.00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收
长阳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3,000,000.00	2 至 3 年	对方未催收
合计	3,500,000.00		

20、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67,901.89	611,988.46
合 计	2,367,901.89	611,988.46

21、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有机肥生产线售后回租 融资租赁	5,743,739.46	2,109,705.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559,357.92	-341,112.7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367,901.89	611,988.46
合 计	2,816,479.65	1,156,603.77

2018-001

22、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00,000.00	250,000.00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	2,250,000.0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5000吨粉丝生产线项目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				2,250,000.00	

23、股本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减				小计	2017.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2,500,000.00					52,500,000.00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债务担保质押的股权数量为 3500 万股。

24、资本公积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股本溢价	92,780.09	7,385,306.61		7,478,086.7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92,780.09	7,385,306.61		7,478,086.70

说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增发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元。其中 2,500,000.00 万元计为股本，扣除发行费用后 7,385,306.61 元计为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 323008 号验资报告审验。

25、盈余公积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074,550.42	267,180.78		2,341,731.20

合 计	2,074,550.42	267,180.78	2,341,731.20
-----	--------------	------------	--------------

说明：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28,086.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528,086.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79,477.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7,180.78	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40,383.20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0,593,467.25	104,767,256.40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其他业务				
合 计	130,593,467.25	104,767,256.40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 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产品销 售	130,593,467.25	104,767,256.40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合 计	130,593,467.25	104,767,256.40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	-----------------------	-----------------------	-----------------------	-----------------------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江苏省	4,343,314.30	3,482,395.48	2,877,283.02	3,497,140.58
湖北省	80,014,303.23	69,071,894.76	82,880,344.03	149,652,222.69
湖南省	2,554,352.64	1,919,131.84	1,753,081.25	2,294,578.54
广东省	25,508,497.24	17,135,609.01	22,099,675.81	18,531,791.29
重庆市				
四川省	8,388,291.42	5,979,514.81	9,227,811.92	7,565,000.55
河南省	6,750,293.02	5,041,571.16	4,453,116.21	3,887,251.67
云南省	8,931.63	9,280.64	11,005.13	9,673.51
河北省			184,410.26	181,211.11
北京市	1,709.00	1,541.43	24,815.45	26,371.64
上海市	199,999.98	267,124.08	71,794.87	84,772.93
安徽省	4,940.17	4,133.86	4,957.26	5,759.14
福建省	1,663,179.48	1,273,165.19	1,399,846.15	969,616.04
山东省	1,155,572.63	581,358.02	25,866.69	22,044.51
浙江省	82.51	536.12		
合 计	130,593,467.25	104,767,256.40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中金额前五大客户的汇总金额为 66,114,410.60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0.63%。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2018-0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1.05	766.35
教育费附加	1,224.95	459.81
资源税		
房产税	71,500.16	35,750.09
土地使用税	132,091.64	66,045.8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494.30	2,790.70
其他		233.53
合 计	210,672.10	106,046.30

29、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898,611.84	1,048,071.58
差旅费	43,150.10	68,233.68
业务招待费	3,765.00	17,664.30
广告宣传费	30,101.88	295,458.27
运输费	594,905.91	562,468.96
促销费	3,708,389.05	3,792,778.69
通讯费	8,889.53	13,239.94
展会费	160,886.99	37,053.84
合 计	5,448,700.30	5,834,969.26

30、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2,392,555.41	2,483,436.06
福利费	108,379.66	101,711.09
业务招待费	4,853.83	34,409.65
运输费	12,461.60	11,595.24
差旅费	67,387.52	83,423.50
董事会费	0.00	5,874.00
办公费用	227,145.08	227,359.93
车辆费用	148,159.62	158,681.59

2018-001

职工教育经费	27,601.10	63,228.87
工会经费	16,745.93	55,334.60
研究开发费	771,268.55	722,791.05
税金	0.00	103,309.72
折旧费	789,674.07	382,242.94
中介咨询服务费	502,157.19	875,053.69
水电费	260,780.70	355,314.85
绿化费	86,011.70	78,898.23
低值易耗品	280,025.24	266,848.29
维修费	138,331.97	41,340.91
车辆保险费	17,362.68	16,826.26
摊销费	141,270.56	113,299.12
存货损失费	0.00	172,734.98
外包服务费	666,666.72	166,666.66
试验检验费	8,718.00	5,984.00
合 计	6,667,557.13	6,526,365.23

31、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3,575,853.45	2,780,761.46
减：利息收入	8,631.72	6,017.11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9,302.35	11,617.08
融资服务费	239,702.65	628,396.23
合 计	3,816,226.73	3,414,757.66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1,487,892.91	1,210,579.32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018-00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1,487,892.91	1,210,579.32

33、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5,970.00	58,75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305,970.00	58,750.00

34、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5000 吨粉丝生产线项目资金摊销	250,000.00	

2018-001

合 计	250,000.00
-----	------------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26,943.98	4,429,626.30	526,943.98
其他	51,322.62	5,636.84	51,322.62
合 计	578,266.60	4,435,263.14	578,266.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0,000.00	
补贴代扣代缴个人手续费	651.98	
“林老头”获“宜昌市知名商标”	10,000.00	
放心粮油补助资金	5,092.00	
2016 年粮食应急供应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6,200.00	
2016 年度专利奖励	3,000.00	
发明专利奖	7,000.00	
2016-2017 年度“三区”人才科技人员专项资金	20,000.00	
2017 年新三板上市奖励	400,000.00	
2016 年创新平台奖	50,000.00	
“小进规”奖励政策	5,000.00	
民贸贴息		313,265.20
长阳县政府扶持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阳县政府检测经费		50,000.00
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80,000.00
1万吨新型有机肥扩建项目资金奖励		150,000.00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委组织部人才经费补贴		20,000.00
长阳财政部扶贫项目		2,000,000.00
民族贸易网点及技改专项民族贸易		250,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14,361.10
马铃薯淀粉婴儿代餐粉研发资金		300,000.00
2016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资金（宜市财企(2016)21号）		100,000.00
秸秆综合利用奖		80,000.00
湖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16年千家培育白家壮”专项资金补贴		250,000.00
科技创新团队奖励资金		50,000.00
宜昌市农业局2016年企业外出参展费用补助		3,000.00
长阳科技局发放四个专利奖		9,000.00
湖北长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基础建设资金		300,000.00
贷款贴息		260,000.00
合 计	526,943.98	4,429,626.30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10,000.00	98,211.00	10,000.00

2018-001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99.00	18,684.91	199.00
非常损失			
罚款支出		101,680.00	
滞纳金		105.05	
其他			
合 计	10,199.00	218,680.96	10,199.00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00,824.84	1,456,139.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1,103.53	-182,150.82
合 计	1,939,721.31	1,273,988.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19,199.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97,879.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2,929.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45,895.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4.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716.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费用	1,939,721.31

3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001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收入	8,631.72	6,017.11
政府补助及其他营业外收入	3,076,943.98	4,429,626.30
往来款	1,202,365.97	1,034,721.46
合 计	4,287,941.67	5,470,364.8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银行手续费支出	9,302.35	11,617.08
付现营业外支出	10,000.00	199,996.05
业务及管理费用-涉现费用支出	4,554,450.88	8,404,450.58
支出其他往来款	537,665.59	122,591.32
合 计	5,371,577.91	8,738,655.03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到关联方借款		
收到非关联方借款	9,939,936.51	338,988.35
合 计	9,939,936.51	338,988.35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关联方借款		
支付非关联方借款	14,008,083.64	5,893,120.98
合 计	14,008,083.64	5,893,120.9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联方借款		

2018-001

非关联方借款	27,243,563.52	23,570,674.67
合计	27,243,563.52	23,570,674.6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归还非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25,974,449.67	19,220,088.10
支付关联方借款		
融资手续费	989,702.65	628,396.23
合计	26,964,152.32	19,848,484.33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79,477.97	6,915,022.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7,892.91	1,210,579.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5,273.64	1,950,758.07
无形资产摊销	115,269.15	113,299.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4,502.80	218,669.39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84.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15,556.10	3,409,157.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5,970.00	-58,7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103.53	-182,150.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0,367.59	6,158,425.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59,172.47	-12,608,579.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44,287.56	8,888,293.97

2018-0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5,845.54	16,033,409.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5,458.58	1,790,804.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90,804.45	686,733.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5,345.87	1,104,011.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现金	435,458.58	1,790,804.45
其中：库存现金	59.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5,399.41	1,790,804.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458.58	1,790,804.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受限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	-----------	------

2018-001

固定资产	3,506.9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57.56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1.8	借款质押
合计	3,966.27	

41、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15000吨粉丝生产线项目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0					是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0,000.00					20,000.00	是
补贴代扣代缴个人手续费	651.98					651.98	是
“林老头”获“宜昌市知名商标”	10,000.00					10,000.00	是
放心粮油补助资金	5,092.00					5,092.00	是
2016年粮食应急供应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6,200.00					6,200.00	是
2016年度专利奖励	3,000.00					3,000.00	是
发明专利奖	7,000.00					7,000.00	是
2016-2017年度“三区”人才科技人员专项资金	20,000.00					20,000.00	是
2017年新三板上市奖励	400,000.00					400,000.00	是
2016年创新平台奖	50,000.00					50,000.00	是
“小进规”奖励政策	5,000.00					5,000.00	是
合计	3,026,943.98	2,500,000.00	-	-		526,943.98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	计入	计入	冲减成本费用
------	---------	----	----	--------

	关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15000吨粉丝生产线项目资金本期摊销	与资产相关	250,000.0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补贴代扣代缴个人手续费	与收益相关		651.98
“林老头”获“宜昌市知名商标”	与收益相关		10,000.00
放心粮油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5,092.00
2016年粮食应急供应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6,200.00
2016年度专利奖励	与收益相关		3,000.00
发明专利奖	与收益相关		7,000.00
2016-2017年度“三区”人才科技人员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2017年新三板上市奖励	与收益相关		400,000.00
2016年创新平台奖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小进规”奖励政策	与收益相关		5,000.00
合 计		250,000.00	526,943.9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长阳经济开发区	湖北省宜昌市长阳经济开发区	农产品生产与销售业	100		设立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乾涌餐饮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湖北咸宁	湖北省咸宁市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30.00		权益法

2018-001

注：2017 年度该公司未实际经营，基本户 0 余额已被冻结，税务零申报，本公司对其没有实际投资。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林也诗	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55.93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2“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号
蒋国庆	持本公司股份 4.76% 的股东、董事	--
甘莉红	本公司关联方蒋国庆之配偶	--
文森	持本公司股份 4.76% 的股东、董事	--
陈晓雪	本公司关联方文森之配偶	--
周华姜	本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	--
陈艳丽	本公司关联方周华姜之配偶	--
王太官	持本公司股份 5.08% 的股东	--
白梅	本公司关联方王太官之配偶	--
聂红兵	持本公司股份 1.14% 的股东	--

2018-001

王容霞	本公司关联方聂红兵之配偶	--
肖发顺	本公司董事	--
刘虹	本公司董事	--
李华	本公司监事	--
曹翠翠	本公司监事	--
李明燕	本公司高管	--
覃晓峰	本公司高管	--
章石阳	本公司高管	--
湖北林老头健康养生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420100000440701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也诗 王太官 白梅 文森 陈晓雪 周华姜 陈艳丽 蒋国庆 甘莉红 聂红兵 王容霞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4/28	2017/4/27	是
林也诗 王太官 白梅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4/30	2017/4/29	是

2018-001

文森	司				
陈晓雪					
周华姜					
陈艳丽					
蒋国庆					
甘莉红					
聂红兵					
王容霞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5,000,000.00	2015/5/16	2017/5/15	是
王太官					
白梅					
文森					
陈晓雪					
周华姜					
陈艳丽					
蒋国庆					
甘莉红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1,000,000.00	2015/6/18	2017/6/17	是
聂红兵					
王容霞					
林也诗					
蒋国庆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4,000,000.00	2015/6/24	2017/6/23	是
文森					
周华姜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2,450,000.00	2015/12/7	2017/12/6	是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7,350,000.00	2015/12/7	2017/12/6	是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2,000,000.00	2015/11/9	2017/11/8	是
周华姜					
文森					
蒋国庆					

2018-001

王太官 林也诗 周华姜 文森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3,000,000.00	2015/11/9	2017/11/8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3,000,000.00	2016/6/20	2018/6/20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2,000,000.00	2016/6/20	2018/6/20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4,000,000.00	2016/12/3	2018/12/3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6,000,000.00	2016/12/3	2018/12/3	是
林也诗 周华姜 文森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00	2016/11/9	2018/11/9	是
林也诗 周华姜 文森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00	2017/12/19	2019/12/18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1,500,000.00	2017/10/12	2019/10/11	是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3,500,000.00	2017/10/12	2019/10/11	是

2018-001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8,000,000.00	2017/12/5	2019/12/4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2,000,000.00	2017/12/5	2019/12/4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3,500,000.00	2018/6/8	2020/6/7	否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5,500,000.00	2018/6/8	2020/6/7	否

2018-001

陈晓雪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6/8	2020/6/7	否
陈艳丽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8/12/25	2020/12/24	否
陈晓雪					
陈艳丽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文森					
周华姜					
周华姜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8/10/17	2020/10/16	否
陈晓雪					
陈艳丽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8/10/17	2020/10/16	否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5/7	2022/5/7	否
林也诗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借宜二支 0401 第 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28 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04 月 28 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抵宜二支 0228 第 0001-000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两宗土地和十处房产。（2）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3）关联方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蒋国庆、甘莉红、聂红兵和王容霞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2-0008 号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借宜二支 0430 第 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30 日借款壹仟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04 月 30 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抵宜二支 0228 第 0001-000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两宗土地和十处房产。（2）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3）关联方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蒋国庆、甘莉红、聂红兵和王容霞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2-0008 号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3、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借宜二支 0517 第 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28 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5 月 16 日至 2015 年 05 月 16 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抵宜二支 0228 第 0001-000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两宗土地和十处房产。（2）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3）关联方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蒋国庆、甘莉红、聂红兵和王容霞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2-0008 号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4、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5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6 月 24 日借款壹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6 月 24 日至 2015 年 06 月 18 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55 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一宗土地和 43 台生产设备。（2）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和王太官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56 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5、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5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6 月 24 日借款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6 月 24 日至 2015 年 06 月 18 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55 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一宗土地和 43 台生产设备。（2）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和王太官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56 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6、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37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借款贰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07 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7、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37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借款柒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07 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8、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42052801-2014 年（长阳）字 002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9 日借款贰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09 日。用途：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42052801-2014 年长阳（保）字 001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文森、蒋国庆、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2014420528001026-2014420528001030**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9、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2052801-2014**年（长阳）字**001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5**日借款叁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年**11**月**25**日至**2015**年**11**月**09**日。用途：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2052801-2014**年长阳（保）字**001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文森、蒋国庆、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2014420528001026-2014420528001030**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0、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5**年**10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5**年**06**月**30**日借款叁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06**月**30**日至**2016**年**06**月**20**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归还本金陆万元，剩余未偿还本金为贰佰玖拾肆万元整。用途：采购原材料。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编号公司业务部**2015**年**122**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689**号的一宗土地和**17**台生产设备。（2）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和王太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1、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5**年**1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5**年**06**月**30**日借款贰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06**月**30**日至**2016**年**06**月**20**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归还本金肆万元，剩余未偿还本金为壹佰玖拾陆万元整。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公司业务部**2015**年**122**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689**号的一宗土地和**17**台生产设备。（2）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和王太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2、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5**年**16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借款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2**月**17**日至**2016**年**12**月**03**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3、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5年15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借款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2月17日至2016年12月03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4、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2052801-2015年（长阳）字0018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5年12月02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2月02日至2016年11月08日。用途：生产所需流动资金。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2052801-2015年长阳（保）字000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文森、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420528001012-2015420528001016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5、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2052801-2016年（长阳）字000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2月19日至2017年12月18日。用途：收购原材料等生产所需流动资金。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2052801-2016年长阳（保）字0003号《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文森、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420528001020-2015420528001024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6、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6年10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借款玖佰壹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6月30日至2016年6月30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7、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6年1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借款四佰玖拾万

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6月30日至2016年6月30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8、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6年13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10月31日借款壹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0月31日至2017年10月11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9、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6年1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10月31日借款叁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0月31日至2017年10月11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0、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7年8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借款叁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7年6月8日至2018年6月7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1、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7年8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借款伍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7年6月8日至2018年6月7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2、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7年86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7年6月8日至2018年6月7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3、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7年16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借款壹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7年12月27日至2018年12月24日。用途：经营流动资金采购原材料。

由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清江创新基金管理委员会提供保证担保，由本公司缴纳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由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4、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7年13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借款壹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7年11月3日至2018年10月17日。用途：归还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到期贷款及支付材料款。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5、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7年1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借款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7年11月3日至2018年10月17日。用途：归还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到期贷款及支付材料款。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6、根据本公司与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HHL—2017—SZ—0034的《售后回租合同》，本公司于2017年5月7日出租价值为伍佰万元整的租赁物，租赁期限：2017年5月8日至2020年5月7日。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此笔售后回租合同签订以下合同：由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林也诗签订编号为HHL—2017—SZ—0034-BZ《保证合同》为林也诗自愿对签订的编号为HHL—2017—SZ—0034的《售后回租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项下本公司的全部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满后过两年。

2018-001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97,448.91	583,312.39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 2018 年 4 月 20 日，无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296,409.14	100	3,486,909.38	6.67	48,809,499.76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52,296,409.14	100	3,486,909.38	6.67	48,809,499.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2,296,409.14	100	3,486,909.38	6.67	48,809,499.76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863,472.70	100.00	3,072,302.37	6.56	43,791,170.33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46,863,472.70	100.00	3,072,302.37	6.56	43,791,170.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6,863,472.70	100.00	3,072,302.37	6.56	43,791,170.33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1 年以内	37,616,254.37	71.92	1,880,812.72	5	36,533,269.34	77.96	1,826,663.47	5
1 至 2 年	13,767,308.16	26.33	1,376,730.82	10	8,874,485.68	18.94	887,448.57	10
2 至 3 年	678,864.00	1.30	135,772.80	20	1,120,483.71	2.39	224,096.74	20

2018-001

3至4年	233,982.61	0.45	93,593.04	40	335,233.97	0.72	134,093.59	40
4至5年		-						
5年以上		-						
合计	52,296,409.14	100.00	3,486,909.38		46,863,472.70	100	3,072,302.37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3,072,302.37	414,607.01			3,486,909.3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7年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0,264,027.2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7.8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676,725.86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省和众联行商贸有限公司	9,620,396.97	1年以内	18.40	481,019.85
郑州超白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6,453,742.04	1年以内	12.34	322,687.10
深圳市凯润生态农业公司	5,415,297.00	1年以内	10.36	270,764.85
武汉市智源全商贸有限公司	4,858,291.21	1年以内	9.29	242,914.56
河南鹤壁淇县王利奎	645,810.00	1年以内	7.49	359,339.50
	3,270,490.00	1至2年		
合计	30,264,027.22		57.88	1,676,725.86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18-001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82,134.83	100.00	1,216,958.45	10.60	10,265,176.38
其中：无风险组合	187,328.90	1.63			187,328.90
账龄风险组合	11,294,805.93	98.37	1,216,958.45	10.77	10,077,847.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482,134.83	100	1,216,958.45	10.60	10,265,176.38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77,525.51	100.00	522,868.42	6.99	6,954,657.09
其中：无风险组合	83,570.04				83,570.04
账龄风险组合	7,393,955.47	100.00	522,868.42	7.07	6,871,087.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477,525.51	100.00	522,868.42	6.99	6,954,657.0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
1年以 内	4,149,626.60	36.74	207,481.33	5	5,893,120.98	79.7	294,656.05	5
1至2 年	5,718,285.21	50.63	571,828.52	10	719,545.22	9.73	71,954.52	10
2至3 年	665,545.22	5.89	133,109.04	20	781,289.27	10.57	156,257.85	20
3至4 年	761,348.90	6.74	304,539.56	40				

2018-001

4至5年		-					
5年以上		-					
合计	11,294,805.93	100	1,216,958.45	7,393,955.47	100	522,868.42	-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2017.12.31
金额	522,868.42	694,090.03			1,216,958.45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12.31	2016.12.31
暂借款	10,733,134.83	6,728,525.51
押金	749,000.00	749,000.00
合计	11,482,134.83	7,477,525.51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梁嫚	非关联方	暂借款	5,005,000.00	1至2年	43.59	500,500.00
宜昌阳光雨霖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暂借款	3,455,000.00	1年以内	30.09	172,750.00
徐浩然	非关联方	暂借款	490,000.00	1至2年	4.27	49,000.00
长阳黄艳丽	非关联方	暂借款	452,400.00	1年以内	3.94	22,620.00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424,000.00	2至3年	3.69	84,800.00
合计			9,826,400.00		85.58	829,670.00

3、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2018-001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620,899.74	47,320,205.35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其他业务				
合 计	65,620,899.74	47,320,205.35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产品销售	65,620,899.74	47,320,205.35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合 计	65,620,899.74	47,320,205.35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江苏省	4,343,314.30	3,482,395.48	2,877,283.02	3,497,140.58
湖北省	29,761,987.72	22,017,528.67	82,672,867.03	66,771,878.66
湖南省	2,554,352.64	1,919,131.84	1,753,081.25	2,294,578.54
广东省	10,938,297.24	6,952,816.48	22,099,675.81	18,531,791.29
重庆市				
四川省	8,388,291.42	5,979,514.81	9,227,811.92	7,565,000.55
河南省	6,600,241.02	4,831,678.73	4,453,116.21	3,887,251.67
云南省	8,931.63	9,280.64	11,005.13	9,673.51
河北省			184,410.26	181,211.11
北京市	1,709.00	1,541.43	24,815.45	26,371.64
上海市	199,999.98	267,124.08	71,794.87	84,772.93
安徽省	4,940.17	4,133.86	4,957.26	5,759.14

2018-001

福建省	1,663,179.48	1,273,165.19	1,399,846.15	969,616.04
山东省	1,155,572.63	581,358.02	25,866.69	22,044.51
浙江省	82.51	536.12		
合 计	65,620,899.74	47,320,205.35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中金额前五大客户的汇总金额为 46,884,761.67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71.44%。

4、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5,970.00	58,75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305,970.00	58,750.00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99.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6,94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322.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18067.6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3,210.1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4,857.4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94,857.46
-------------------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1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9	0.13	0.13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6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